

布尔迪厄的思想谱系

——布尔迪厄生成结构理论探源

刘 晖

【提 要】1950年代布尔迪厄进入学术空间时，要面对三个灯塔式的人物：存在主义大师萨特、科学哲学家康吉扬和结构主义巨擘列维—斯特劳斯。为了产生自己的话语，他倾听他们、与他们对话，又反驳他们、兼并他们的理论思想。本文将主要围绕布尔迪厄与萨特、列维—斯特劳斯之间的关系，厘清布尔迪厄的思想谱系，阐述他如何以折衷的方法，通过生成结构理论，努力超越理论与经验、行动与结构的对立。

【关键词】意识 结构主义 生成结构主义 习性 客观化

〔中图分类号〕I0—0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2952 (2016) 06—0114—07

波德莱尔在《灯塔》一诗中赞美绘画史上的若干灯塔式人物：“灯塔在千百座城堡上点燃”。1950年代，布尔迪厄进入“学术场”。这个空间里，耸立着几个灯塔式人物。新来者可以选择追随发光者，也可以选择与之对抗、构建自己。这要看他如何对待呈现在他面前的可能性。福柯描绘了这个时期的学术地形图，他从思想史的角度划出一条“分界线”，“区分了一种经验的、感觉的、主体的哲学与一种知识的、理性的和概念的哲学。一边是萨特和梅洛—庞蒂一派；另一边是卡瓦耶斯（Cavaillès）、巴什拉、科伊雷（Koyré）和康吉扬（Canguilhem）。无疑，这种划分源远流长而且可以通过19世纪寻觅踪迹：柏格森与庞加莱（Poincaré）、拉舍利耶（Lachelier）与库蒂拉（Couturat）、迈内·德·比朗（Maine de Biran）与孔德……不管以后有什么样的分支、冲突甚至调和，这两种思想形式在法国构成了至少在一段时间内

相当‘异质’的两条线索。”^①由此，福柯确立了“学术场”的对立两极，主体哲学与客体哲学。布尔迪厄和帕斯隆在1967年为美国《社会研究》杂志合写的文章《1945年以来的法国社会学和哲学：一种无主体哲学的死亡和复活》中进一步指出了从1930~1980年代法国哲学和社会学从客体哲学到主体哲学的循环特征：“首先是这个事实，即促使1930年代的高师毕业生尤其是萨特和阿隆反抗被视为有点‘总体化的’涂尔干主义的钟摆运动，在1960年代初期，特别是在列维—斯特劳斯和结构人类学的推动下，在反方向上重返《精神》杂志和保尔·利科（从1980年代起，他又回到相反的方向……）

^① M. Foucault, La vie: l'expérience et la science, *Revue de métaphysique et de morale*, n°1, janvier-mars 1985, p. 4.

所说的“无主体哲学”^①。布尔迪厄在这个空间里选择了三个灯塔式的人物作为参照，一个是存在主义大师萨特，一个是科学哲学家康吉扬，一个是结构主义巨擘列维—斯特劳斯。布尔迪厄只有倾听他们、与他们对话，反驳他们、兼并他们，才能在这个空间中创立自己的位置，产生自己的话语。二战后萨特对语言和形式的漠视使他成为存在主义的薄弱环节。布尔迪厄继承了康吉扬的科学认识论，与结构主义结盟反对萨特的主体哲学，但对实践的关注使他最终对结构主义的客观主义反戈一击。可以说，他没有归附任何一方，而是努力调和主体哲学与客体哲学，试图以生成结构理论超越之。他认为理论与经验、主观主义与客观主义、结构主义与现象学之间的对立，“是虚假的和危险的，因为它们导致残缺”。^②由此，他不惮于做折衷者、汇总者：“每个社会学家听听他的对手们怎么说是有益的，因为他们恰好看到了他没看到的，他的观点的局限性。”^③笔者将主要围绕布尔迪厄与萨特和列维—斯特劳斯的关系，厘清他的思想谱系，阐述他的折衷主义的由来和主旨。

一、对意识的批判

1948年，布尔迪厄进入巴黎高等师范学校哲学系学习，那时存在主义占统治地位。他读了梅洛—庞蒂的《行为的结构》，海德格尔的《存在与时间》中关于公共时间、历史的章节，胡塞尔的《观念 II》和《逻辑研究》，萨特的《存在与虚无》，开始关注日常世界经验。对布尔迪厄而言，萨特是熠熠发光的第一座灯塔。萨特在《存在与虚无》中论述了存在的虚无本质，虚无不是不存在，而是意识本身。意识的虚无性，指的是意识具有把一切存在予以虚无化的潜能。存在的真正本质由意识自由活动的虚无化过程显示出来。因此萨特的思想核心便是意识的自由创造精神。他认为人是无限自由的，一个人的存在就是一个具体化的意识主体。由此他以行动的意志或者理智化的意志去规定存在，把理性置于至高无上的地位。萨特虽然

以“存在先于本质”对传统人道主义展开批判，但他的自为（意识）与自在（意识的客体）的对立仍未脱离意识哲学的二元论。如巴雷特所说：“他是一个从未研究几乎所有存在主义者最为关心的首要问题的存在主义哲学家，这个问题就是，对于人来说，一个真理并不只是理性的真理。”^④在萨特看来，智性、想象、感性是一回事，都是实际经验（*vécu*），可以被了解，但不能被认识。他声称不相信无意识的存在。^⑤在《存在与虚无》中，他通过观察咖啡馆侍者的姿态——步子的轻快、托盘子的灵巧、态度的殷勤，得出他的整个行为是一种游戏、咖啡馆侍者是在扮演他的角色。而且，如同演员扮演哈姆雷特一样，处在自为中的哲学家可通过扮演咖啡馆侍者的角色体会他的自在。^⑥但在布尔迪厄看来，咖啡馆侍者不是扮演角色的演员。他无法与自己的角色保持距离，他就是自己的职能的化身，他的身体顺应他的职能，也就是被纳入他的身体中的历史和传统，即他作为侍者的习性。他批评萨特“将一种知识分子意识投射到一种咖啡馆侍者的实践或这种实践的想象类同代理物中，产生一种社会幻想，即兼具咖啡馆侍者之身和哲学家之首的怪物”。^⑦萨特忘记了，他要有躺在床上却不被解雇的自由，才能思考那个为早起准备开张而放弃躺在床上的自由的人。正是这种心态的投射使萨特产生了全能知识分子的抱负：试图为社会科学和历史科学提供哲学依据，期待理智化的“觉悟”的自动作用带来政治解放。由此萨特这位形而上

① P. Bourdieu and J.-C. Passeron, *Sociology and philosophy in France since 1945: Death and resurrection of a philosophy without subject*, in *Social Research*, Vol 34, No 1, Spring, 1967, pp 162-212.

② P. Bourdieu, *Choses dites*, Paris: Minit, 1987, p 47.

③ P. Bourdieu, *Choses dites*, *op cit.*, p 49.

④ [美] 威廉·巴雷特：《非理性的人》，杨照明、艾平译，商务印书馆1995年版，第245页。

⑤ 参见萨特：《萨特文学论文集》，施康强等译，安徽文艺出版社1998年版，第324、337页。

⑥ [法] 萨特：《存在与虚无》，陈宣良等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7年版，第93~94页。

⑦ [法] 布尔迪厄：《帕斯卡尔式的沉思》，刘晖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9年版，第182页。

的哲学家不屑于研究卑微的对象，与“唯科学主义”或“实证主义”思想家划清界限。

布尔迪厄赞同萨特关注实际经验，如爱情、死亡、欲望、情感、认识、想象、记忆和历史等，以意识的开放性打破学院哲学的沉闷气氛，向事物、世界、他人敞开，把新对象（如咖啡馆侍者）引入哲学话语中。但他不赞同萨特固守笛卡尔的理性观念，把主体视为价值和真理的绝对创造者，把笛卡尔赋予上帝的至上地位推给人。萨特没有将本体论的自由与社会性的自由联系起来，他看不到绝对的、必然的主体是在偶然的、历史的主体中产生的，因而主体的绝对自由是虚幻的。布尔迪厄强调人不是生而自由的，而是变得自由的。主体既受社会决定性的限制，也拥有一定程度的自由。布尔迪厄的主体是社会化的主体，即行动者（agent），或者说是行动者的习性（habitus）。在反驳萨特将福楼拜的写作当成一种自由的和有意识的自我决定行为时，他补充道：“最完善的人类成果的真正‘主体’不是别的，就是场（champ）。”^①行动者的社会实践无法只靠萨特的唯意志论的主体完成。布尔迪厄强调，社会实践是在习性、资本与场的协同作用下完成的。

二、对唯理主义的批判

为了摆脱萨特的主体哲学，布尔迪厄先到科学哲学那里寻找思想武器。最吸引他的是数理逻辑先驱莱布尼茨。1953年他在研究帕斯卡尔、卢梭和孔德的专家昂利·古耶指导下做的毕业论文，是对莱布尼茨的“认识”（Animadversiones）的翻译和评论——《莱布尼茨对笛卡尔原则的总体部分的认识》。他把莱布尼茨用作了萨特的笛卡尔主义的解毒剂。莱布尼茨指出，“我思故我在”将主体完全与意识等同，丝毫不考虑即时的知觉，但人们“只有一种简单的实践而无理论；我们在我们四分之三的行动中是只靠经验的”。^②这种“无理论的实践”为布尔迪厄的“习性”概念埋下了伏笔。另外，两部与科学史密切相关的哲学史著作马夏尔·盖鲁的《莱布尼茨的动力学与形而上学》和朱

尔·维耶曼的《康德的物理学与形而上学》，以及巴什拉、康吉扬和科伊雷的认识论和科学史著作都对布尔迪厄建立科学的认识论很有启发。尤其康吉扬是布尔迪厄的另一座灯塔，他从生物学研究出发，发扬了巴什拉的认识论，对科学概念的形成和出现的历史障碍的分析做出了决定性贡献。^③论及康吉扬的认识论创新时，阿尔都塞敏锐地看到：“新的认识论专家很像‘脚踏实地’的人种学家：他们近距离地观察科学，拒绝谈论自己所不知道的东西，拒绝谈论仅仅通过二手、三手……或从外面即从远距离所了解的东西。”^④正是这种“脚踏实地”的人种学家吸引了布尔迪厄，其中最杰出的人物，便是布尔迪厄的第三座灯塔——列维-斯特劳斯，他为布尔迪厄指明了研究方向。

列维-斯特劳斯使人类学成为一门显学，对哲学的霸权提出疑问。他反对萨特的主体观念，称萨特成了他的“我思”的俘虏。为了对抗萨特的自由和有意识的创造者，他主张对自我进行客观化：“人文科学的最终目的不是去构成人，而是去分解人”，^⑤这就是寻找超越个别人类经验的“常项”，以科学方法取代哲学来完成理解和解释物质世界和人类世界的使命。这种科学方法就是结构分析。在他看来，通过结构分析，人类学拥有和自然科学一样有效的调查和解释的手段，因为“结构分析是在一个连续系统中展开的，其中既有对自然界最细微的特点的经验性观察，也有对于思维机制的内在形式特征的思考，二者密不可分”。^⑥他在巴西土著部落进行过长期的人类学调查。在丰富的材料基础上，他在人类学研究中使用索绪尔语言学的术语和方法，努力在零散混乱的现象下

① 《帕斯卡尔式的沉思》，第131页。

② 《帕斯卡尔式的沉思》，第191页。

③ 参见[法]皮埃尔·布尔迪厄：《自我分析纲要》，刘晖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31页。

④ 转引自[法]乔治·康吉莱姆：《正常与病态》，李春译，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282页。

⑤ [法]克洛德·列维-斯特劳斯：《野性的思维》，李幼蒸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226页。

⑥ [法]德尼·贝多莱：《列维-斯特劳斯传》，于秀英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447页。

面寻找类似于语言系统的结构。结构分析中最重要的关系就是二项对立。这就是说，不能把文化中任何一项看成独立自足的实体，而应在各项的相互关系中确定其价值。列维—斯特劳斯把亲属关系、婚姻习俗、饮食方法、图腾象征、神话等人类学资料都放到二项对立中考察，寻求其基本结构。在神话研究中，他把各民族的神话或同一神话的各种变体加以比较，找出功能上类似的关系。在他看来，这些神话都属于一个神话系统，也就是一个自足的符号系统。每个神话不仅通过历时性展开叙述，而且通过共时性与其他变体或其他叙述相联系，每个神话的意义，都在与其他神话的关系中得到确立。他确信，世界各地的神话之所以大同小异，不是各民族任意创造神话，而是神话系统决定着各个民族神话的创造。由此，他推断，在神话故事的显意识的意义背后，必定存在着另一种无意识的东西。他从把握无意识的结构转向了主张无主体的无意识：“我们打算指出的，不是人们在神话中如何思维，而是神话在人们那里如何思维，而且不被人们所察觉。或许……应该走得更远一些，不考虑一切主体，只考察神话之间如何以某种方式思维。”^①可见，列维—斯特劳斯不仅强调了“关系”与“系统”相对于“主体”的优先地位，否定了“理性”和“意识”至上的传统主体哲学原则，而且不承认无意识是由主体产生出来的，宣告了主体的消亡。

由于反对哲学的纯粹思辨和哲学家向真实世界投射抽象的概念模式，布尔迪厄很容易就成了列维—斯特劳斯的追随者。他非常赞同结构主义的实证精神和客观性：“人们应该称为结构主义革命的主要贡献在于将一种关系思想方式用于社会世界，这种思想方式是现代数学和物理的思想方式并将现实并非等同于本质而是等同于关系”。^②在他看来，列维—斯特劳斯的可贵之处在于以这种神话思想方式为对象，而不是像本地神话学家那样利用这种思想方式，以神话的方式解决神话问题。^③也就是说，结构主义通过分离研究对象，对研究对象实行了客观化。布尔迪厄从列维—斯特劳斯那里借鉴了系统、关系、差别的概念，也就是关系思想方

式：“社会学在其客观主义时刻，是一种社会拓扑学，一种位置分析，一种对相对位置和这些位置之间的客观关系的分析。”^④在《实践意识》附录中的文章“卡比尔人的房屋或颠倒的世界”中，布尔迪厄对卡比尔人的房屋空间的分析仍遵循这种结构主义思想范式。他将房屋表现为世界的缩略图，提出了一种对关系系统的客观主义重构观念。^⑤关系思想方式亦是《区分：判断力的社会批判》中分类和阶级建构的起点。各个阶级的生活风格是被分类的和能分类的，并“从它们在一个对立的和关联的系统中的位置获得其意义也就是其价值”。^⑥在《国家贵族》中，他强调，与某些行动者或与某些群体有关联的特性，只有在这些特性所在的关系中才能有意义和价值，一种实践、物或话语本身无高下优劣之分，只有放在与其他实践、物或话语的关系中才有意义。但他对列维—斯特劳斯的唯理主义持保留态度。在阿尔及利亚的卡比利亚婚姻调查中，他发现，列维—斯特劳斯的“婚姻规则”、模式和“亲属关系的基本结构”这些概念不符合他观察到的实践逻辑，他对其有效性提出疑问。在他看来，这是因为结构分析对实践采取了纯粹理论的视角，“把对实践的理论看法当作与实践的实践关系，更确切地说，把人们为解释实践而构建的模型当作实践的根源”，^⑦从而把实践简化为规则的执行，把行动者简化为执行者。实践模式与事后的理论图解之间的时间差距被忽略了。他强调，服从于客观要求和急迫性的实践，大部分时间不受客观规则和主观意图的制约，而是受到一种实践意识（*sens pratique*）支配。这种实践意识在很大程度上是无意识的，也是积极的，即兴的，有

① 《列维—斯特劳斯传》，第337页。

② P. Bourdieu, *Choses dites*, *op cit.*, p. 150.

③ P. Bourdieu, *Le sens pratique*, Paris: Minit, 1980, p. 13.

④ P. Bourdieu, *Choses dites*, *op cit.*, p. 150.

⑤ P. Bourdieu, *La maison ou le monde renversé*, *Le sens pratique*, *op cit.*, pp. 441—461.

⑥ [法]皮埃尔·布尔迪厄：《区分：判断力的社会批判》，刘晖译，商务印书馆2015年版，第275页。

⑦ P. Bourdieu, *Le sens pratique*, *op cit.*, p. 139.

创造力的，与列维—斯特劳斯的无意识结构不同。列维—斯特劳斯忽视了实践活动的不确定性和模糊性，将未经客观化的理论关系投射于实践中，肯定了客观观察者的认识特权。我们会看到，对列维—斯特劳斯这种无主体的、非历史的、唯理论的人类学的批判，成为布尔迪厄理论建构的起点。

三、折衷主义——理论与经验、结构与行动的结合

1955年，法国与阿尔及利亚战争期间，布尔迪厄到阿尔及利亚服兵役，同时从事人种学调查，写出了《阿尔及利亚社会学》（1958年）。阿尔及利亚的现实让他更加清醒地认识到哲学的非现实成分，他决心与这种经院式哲学决裂，把实践变成他的理论基石，从哲学转向社会学研究。1960年，布尔迪厄回到法国，成为高等社会科学研究院的研究员。当时法国社会学研究无论在理论上还是经验上都相当薄弱：要么是毫无理论想象的经验研究，完全服从美国社会学的范式；要么是与经验研究无关的宏大理论研究，全盘否定美国实证主义的统计学方法。在布尔迪厄看来，以帕森斯、莫顿和拉扎斯菲尔德为代表的美国模式将“理论”和“方法论”割裂开来，简化和歪曲了社会科学，而法兰克福学派、哈贝马斯和卢曼的理论充满了学究气和贵族气。他要把理论与经验相结合，对社会“事实”采取一种积极而系统的态度——既要与经验主义的被动性决裂，又不落入宏大理论的空洞话语，为社会学这个低等学科重新定义，把社会学确立为孔德所说的桂冠学科、在思考社会事物的总体性方面可与哲学媲美。

在布尔迪厄看来，这就是首先与（萨特的）关于世界的自发观念决裂，然后利用所有客观化工具（统计学调查、人种学考察、历史研究等），（像列维—斯特劳斯那样）对客体实行客观化，构建科学对象，通过建立模型（但不一定以数学或抽象的形式）来处理非常具体的经验个案。^①这就是要建立一个连贯统一的关系系统，以系统的方式研究特定的个案，从而实现

普遍化的意图，即一种建构主义的结构主义：“通过结构主义或结构论，我想说，在社会世界中，而不只是在象征系统即语言、神话等中，存在着一些客观结构，这些客观结构独立于意识和行动者的意愿并能够左右或限制他们的实践或他们的表象。通过建构主义，我想说，存在着一种社会生成，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构成我所说的习性的认识、思想和行动模式之社会生成，另一方面是社会结构以及尤其是我所说的场之社会生成”。^②习性是布尔迪厄提出的最重要的概念。习性是客观结构与精神结构的中介，既强调社会结构的作用，也承认行动者的建构作用。这就是他的生成结构主义的由来。这种理论可用他在《区分：判断力的社会批判》中提出实践的生成公式表述：（习性）（资本）+场=实践。这就是说，具备习性和资本的行动者在一个场中的活动构成了实践。作为一种实践意识，习性是所有实践的统一的和发生的原则：“与一个具有特定生存条件的阶级相关的影响产生了习性，即持久的和可移植的配置系统，即准备作为建构的结构（structure structurante），也就是作为实践和表象的生成和组织原则发挥作用的被建构的结构（structure structurée），这些实践和表象能够从客观上符合它们的目标，但不意味着追求有意识的目的和有意支配为达到目标必要的活动；这些实践和表象在客观上是‘有规律的’和‘有规则的’，但丝毫不是遵守规则的产物，而且，与此同时，是集体上协调一致的，但不是一个乐队指挥的组织行动的产物”。^③这就是说，习性是一个由受到社会客观条件作用的个人内在化了的配置系统，这个系统作为无意识的行动、认识和思考原则（模式）发挥作用，左右着个人的行动方式以及划分和看待社会世界的方式。资本分为四类，即经济资本、文化资本、社会资本、象征资本。这些资本只有在场中才能发挥作用：

① [法]皮埃尔·布尔迪厄、[美]华康德：《实践与反思》，李猛、李康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年版，第356～357页。

② P. Bourdieu, *Choses dites*, op cit., p. 147.

③ P. Bourdieu, *Le sens pratique*, op cit., pp. 88—89.

“场可被定义为位置之间的客观关系的一个网络或一个轮廓。这些位置的存在和它们强加给位置占据者即行动者或制度的决定性，客观上由它们在不同种类的权力（或资本）的分配结构中的现在的和潜在的状况来确定，与此同时，由它们与其他位置的客观关系（统治、服从、同源性等）确定，拥有不同种类的权力（或资本）支配着在场中起作用的特定利益的获得。在高度分化的社会里，社会宇宙由这些相对自主的小社会宇宙组成，这些小宇宙即客观关系空间，是一种特定的逻辑和一种特定的必然的地点，这种逻辑和必然不可约简为支配其他场的逻辑和必然。比如，艺术场、宗教场或经济场遵循不同的逻辑”。^① 这就是说，场是由社会分工形成的相对自主的空间，每个场都依其特定的法则和信念以及特定种类的资本运行。每种资本在不同的场中并非同等有效，每个场的特定逻辑决定了在这个场中通行的那种资本。行动者在一个特定场中被分配的社会位置和特定权力首先依靠他们能够动用的特定资本。不同的场组成了开放的社会世界：“事实上，社会空间是一个多维空间，即诸多相对自主的场构成的开放总体，相对自主就是在运行和变化上或多或少、或直接或间接地服从经济生产场：在每个次空间内部，统治地位的占据者和被统治地位的占据者不断地投入到不同形式的斗争中（但不一定因此就构成互相对抗的群体）”。^② 也就是说，布尔迪厄承认经济生产场在社会世界中占据统治地位，但否认它是社会世界的唯一维度。这个空间的三个基本维度，由资本总量、资本结构和这两个属性随时间的变化即社会轨迹来确定，所以这个空间既是结构的，又是历史的。资本总量区分了不同的阶级，财产结构（经济或文化资本的不同比例）在每个阶级内部区分了不同的阶层，不同的阶级（和阶层）按照经济资本和文化资本由最富有的阶级到最贫乏的阶级分布。但布尔迪厄强调这种阶级构造是一种理论赝品，社会学家在研究中只能通过共时切割来设定阶级斗争场的一种或多或少稳定的状态，考察行动者在斗争中投入的不同类型的资本在调查时刻的分布，得出阶级

关系的临时结构。因为资本的持有者为了保住和提高其地位，每时每刻都在为占有合法资本或确定合法资本的定义而斗争。由此，布尔迪厄与关于社会世界划分的静止的、物化的观念决裂，突出社会动力学的逻辑。这就是说，社会空间也是力量场（或权力场），包含一系列客观力量关系。这些力量施加给每个场中的人，但不表现为行动者个人的意愿或行动者之间的直接互动，也就是直接的对抗性斗争：“社会空间被构成它的位置之间的相互排斥或区分确定为社会位置的并列结构”。^③ 这种排斥或区分是由行动者的习性决定的。通过习性，在主观方面，布尔迪厄强调行动者的实践意识和表象的作用。实践意识是一种位置意识，是个人对他人在社会空间中占据的位置的意识，是他对社会空间的结构的实践把握。这种意识不同于马克思的阶级意识，类似于一种阶级无意识，因为它是不明确的、不由自主的。由此，行动者习惯于把社会世界看成是自然而然的，默认自己的位置，而不是以其他可能性与之对抗。被统治者受习性的限制，无法像萨特所说的那样通过单纯的觉悟实现从自在到自为的飞跃。有效的阶级动员是建立在习性的生产条件一致的基础上的。但主体并不因此沦为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的支撑者，因为任何规则都无法预见所有执行条件，它总是为习性的实践策略留有余地。总之，通过习性，布尔迪厄强调，社会世界既存在于事物中，也存在于表象中。我们可以把他对世界与表象的关系的观点表述为：我认识世界，我建构世界，但这依据世界为我灌输并放在我头脑里的认识模式。但在实践中，怎么分清什么属于习性的配置，什么属于有意识的个人意愿呢？在布尔迪厄看来，很难确定各自的比例。^④ 应该说，布尔迪厄并没有彻底排

① P. Bourdieu avec L. Wacquant, *Réponse Pour une anthropologie réflexive*, Paris, Seuil, 1992, p. 72.

② P. Bourdieu, *Espace social et genèse des "classes"*, *Actes de la recherche en sciences sociales*, 52-53, 1984, pp. 4-12.

③ 《帕斯卡尔式的沉思》，第 156 页。

④ 《帕斯卡尔式的沉思》，第 191 页。

除有意识的深思熟虑。也许明确地划分没有什么科学益处，模糊性恰恰是习性概念的灵活性和适应性所在。

综上所述，布尔迪厄突破了列维—斯特劳斯的封闭象征系统，把萨特关于社会世界的开放观念引入社会学。他试图通过习性、资本和场构成的实践生成公式，理解和解释所有社会现象。布尔迪厄看到，无论萨特的“意识”还是列维—斯特劳斯的“唯理主义”都属于“经院理性”，都产生于特定的社会条件：闲暇。他们的经院观点来自于他们作为认识主体在社会世界中得天独厚的地位。因此，布尔迪厄强调，只有对人文科学进行历史分析和社会分析，对认识主体的权威提出疑问，才能“让那些从事科学的人理解支配科学实践的社会机制，并因此不仅成为笛卡尔从前奢望的‘自然’的‘主人和拥有者’，而且成为社会世界的‘主人和拥有者’”。^①像萨特那样将主体的意识投射给客体是行不通的，像列维—斯特劳斯那样只对客体实行客观化是不够的，还要对实行客观化的主体实行客观化，把科学实践中的经验主体置于社会空间和时间中的一个确定点，考察他受到的限制，分析他的理论态度、他的问题体系、他的概念工具等，总之就是分析学者的信念(doxa)。科学主体只有清除与经验主体及其利益、冲动和前提的千丝万缕的联系，才能在研

究中达到最大的客观性。^②由此，布尔迪厄的社会学发展为一种反思的社会学，一种社会学的社会学。这种社会学与脱离实践的理论截然不同，它是为社会学科学服务的：“社会学的社会学应该不断地伴随着社会学的实践”。^③布尔迪厄希望社会学的社会学达到认识论的高度，这种诉求与萨特给予哲学的地位没有什么区别。也许布尔迪厄身上的哲学家以另一种方式复活了：“我不是不知道我的事业可能表现为一种追求全能知识分子的过度野心的方式，但这是以另一种更严格也更冒险的方式进行的：事实上我很有可能两面不讨好，在纯粹的经验论者看来过于理论化而在纯粹的理论家看来过于经验论”。^④无论如何，他的理论折衷主义为社会学研究提供了新的可能性。

本文作者：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副研究员
责任编辑：左杨

① P. Boudieu, *Science de science et réflexivité*, Paris: Editions Raisons d'agir, 2001, quatrième de couverture.

② 《帕斯卡尔式的沉思》，第137页。

③ P. Boudieu, *Science de science et réflexivité*, op. cit., p. 220.

④ 《自我分析纲要》，第82页。

The Ideological Genealogy of Bourdieu: On the Eclecticism of Bourdieu's Genetic Structuralism

Liu Hui

Abstract: In the 1950s, when Bourdieu entered the academic space, he encountered three giants: Sartre the existentialist, Canguilhem the philosopher of science and Lévi-Strauss the structuralist. In order to build his own discourse, Bourdieu listened to them, conversed with them, refuted them and integrated them. This paper tries to explicate the genealogy of his thoughts by tracing his relation to Sartre and Lévi-Strauss, and to explain how he transcended the opposition between theory and experience and action and structure by means of genetic structuralism.

Keywords: consciousness; structuralism; genetic structuralism; habitus; objectivation